



□ 西域雪莲

走过山花烂漫的三月,走过燕在梁间呢喃的、充满爱和暖以及希望的四月天,便是春末夏初的五月了。在这春末夏初的暖风中,瓜果香甜的气息已开始弥漫了,每年这个时候,在我的老家成县化垭,那个位于鸡峰山南之地,那一坡一坡的野草莓开始成熟了。白白胖胖的野草莓,用自己的气息香甜了老家五月的空气,滋润着老家孩子们的童年。

还是在四月的梢头时,老家山坡上的沟沟坎坎,到处都已盛开着野草莓花,翠绿色的长圆形的小小叶子上,有着锯齿状的边,纤纤细细的褐红色花梗顶端,盛开着娇柔的白色小花朵。微风吹过,满坡的白色花迎风舞姿婀娜,小小的白色花瓣在风中轻轻摇曳。小孩子家淘气,看到如此可爱的情景,便想去将那花朵采摘下来,大人看见了,就说:你不想吃野草莓了?轻轻的一句话,小孩子伸向那细细红褐色花梗的手,便缩了回来,就咬着小手指头看着那满坡的小白花,憧憬起野草莓成熟时自己的口福,口水忍不住顺着手指头流下来了。

春天是一个美丽的季节,但对于农家来说,春天其实是一个忙碌的季节,春有种,秋才有收。所以,我的老家,在清明时节吃过苜蓿第一茬碧绿的芽尖之后,大人们就开始忙于种瓜种豆,播

老家的野草莓

散玉米。在暮色来临时,荷锄而归,这时候,他们才有闲暇时间抬眼四望,看一看暮色中的春景,细细地观赏一下早晨曾碰过他肩膀的那株盛开的粉色野山桃花树。这时候他们的心情是轻松的,劳动后的成就感满盈着心间。有时候,也会观看到那小坡山上野草莓花的变化。

孩子们则不同,他们的心中还没感受到生活的压力,所以,他们的双眼在春天会时时关注着野草莓的变化,随着五月的脚步缓缓走来,孩子们看着那五瓣玲珑可爱的白色小花一瓣一瓣地开始凋零,只剩下中间细细的黄色花蕊,慢慢地,黄色的花蕊变成了米粒大的枣红小疙瘩,小疙瘩慢慢地一天天长大,变成了大一些的枣红疙瘩,不停增长的体积和重量让细细的红褐色花梗渐渐害羞地垂下头。再后来,枣红疙瘩的颜色渐渐变淡,最后就成了一个小指头蛋大、胖胖的白疙瘩,这些胖胖的白疙瘩身上长满小窝窝,每一个小窝窝里都有一个褐红色小点,如美人身上的痣。

这时候,老家人就常说一句话:“瓢儿熟得背篋大,没人摘了败了家。”“瓢”是老家人对野草莓的称呼。老家的山坡上到处都是野草莓,到了野草莓成熟时,大人们要忙着给玉米锄头茬草,给瓜秧

搭架,还要时时查看和关心麦田里麦子生长、拔节、扬花的状况,一心一意地都在忙着地里的活计,没时间去摘野草莓吃,去山坡上摘野草莓吃的大多是馋嘴的小孩子,而那满山满坡的野草莓,就凭那些小孩子,在坡上一边摘一边吃,也摘不了多少,大半的野草莓最后都留在山坡上熟得“败”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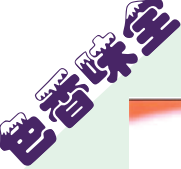
老家人摘野草莓有很多的“忌牵”,比如孩子们出去摘野草莓时,大人们就会告诫孩子,不要去麻桑木丛下摘野草莓,不要摘食红色的野草莓,不要摘水沟边的野草莓。为什么有这些“忌牵”,大人们也不说明白,也可能是觉得一时间给孩子说不清,也就不说。但是现实的诱惑让一些胆大的孩子会忘记大人人们的告诫,因为麻桑木丛下和水沟边的野草莓会长得格外的茂密和大,而红色的野草莓多长得比白色的野草莓大。

后来,有些大一点的孩子通过实践,慢慢发现了大人们没有说出的哪些答案:那就是麻桑木丛下的草一般都长得很茂盛,这些长得很茂盛的草叶下有时会藏着蛇,很危险。而当地的水沟边多长一种叫鱼腥草的植物,这种植物有一种怪味,而且这种味会“串”到周围的野草莓果中,使野草莓也变味。至于为什么红色的野草莓不能摘食,孩子们没有

找到答案,偶尔会有大人告诉孩子,说是红色的野草莓吃了会流鼻血,于是就有胆大的孩子偷偷背着大人摘红色的野草莓吃,经过尝试,发现吃了红色的野草莓并不会真的流鼻血,但是如果孩子将这个发现告诉大人,则会遭到大人的呵斥。

那时候,老家的街上没有卖野草莓的,因为出门就是山坡,每个山坡上沟沟坎坎的都长满野草莓,小孩子想吃的话,就自己去山坡上摘,吃多少摘多少。也有家中的孩子太小,大人实在不放心孩子自己去坡上摘野草莓吃,做母亲的就抽空挽个小竹篮,出去一个时辰,然后就笑吟吟地提着满满一小竹篮野草莓走进家门,孩子便欢跳起来。当母亲的就盛一小碗白白的还带着山坡上青草气息的野草莓,洒上白砂糖,给孩子吃,这样一来,本来酸酸甜甜的野草莓吃在孩子嘴里,便只是满满的甜味了,吃剩下的,细心的妈妈会给洒上白糖或少量白酒捂一晚上,第二天,野草莓颜色会比前一天深一些,但吃起来味更甜。

关于野草莓的记忆会伴随孩子一生。这一生,纵是踏遍万水千山,这一世,即是离开老家有多久多远,从青年到暮年,也无法从记忆里抹去老家野草莓的这种甜,忘记当时吃到这种甜的满足感。



椒盐九肚鱼



美味旅行

重庆之旅

□ 沅馨

秋天是多姿多彩的季节,古往今来,无数的文人墨客用他们那生花妙笔抒发了对秋天的热爱。杜牧的“远上寒山石径斜,白云生处有人家,停车坐爱枫林晚,霜叶红于二月花。”仿佛让我们置身于一派火红的枫树林中,惬意的享受秋天的宁静。而李清照的“梧桐更兼细雨,到黄昏,点点滴滴,这次第,怎一个愁字了得。”却又让我们感受到了秋雨的凄凉、缠绵。去年10月,也正是在这枫叶飘零的深秋,伴着缠绵的秋雨,我们走进了美丽的山城——重庆。

走在山城繁华的大街,擦肩而过的美女燕瘦环肥,争奇斗艳。但对于爱好口腹之欲的饕餮者来说,最大的诱惑莫过于美食。提起重庆的美食,可谓特色浓郁,种类繁多,如麻花、米花糖、毛血旺、水煮鱼、辣子鸡等等不一而足,但最具代表性的美食当属享誉中外的重庆火锅。

徜徉在山城的大街小巷,各种特色的火锅店比比皆是,有的自称百年经典,有的自诩世纪典范,让初来者往往不知所措。一番痛苦的抉择,我们走进了素有慈善之名的“刘一

手”火锅店,围坐在餐桌周围,短暂的等待,泛着红油和辣椒的火锅已开始翻滚沸腾,氤氲的雾气散发着诱人的香味儿,还有那鲜嫩的羊肉、晶莹的粉丝、洁白的藕片、碧绿的生菜、肉嘟嘟的蘑菇、圆滚滚的肉丸,看一眼,色香俱佳,闻一下,馋涎欲滴,佐以商家秘制的调料,吃一口,口齿生香,回味无穷。再来一杯陈年佳酿,那感觉好似神仙。

走出饭店大门,山城已是华灯初上,近处高楼上的万家灯火,犹如天上的星辰,显现着一个家庭的温馨;远处夜幕下的长江,悄然东流,航行的客轮,流光溢彩,恍若银河中的鹈舟,诉说着那段千古爱情的传奇。倘或秋日的黄昏,漫步于嘉陵江畔,夕阳西下,给远处的山峦和江面镀上了一层金光,不禁让人想起王勃的千古名句“落霞与孤鹜齐飞,秋水共长天一色。”再回首东眺,残阳铺水,半江瑟瑟,遥想公瑾当年,羽扇纶巾,是何等的潇洒。来年的烟花三月,如能买舟东下,去体会那“朝辞白帝彩云间,千里江陵一日还,两岸猿声啼不住,轻舟已过万重山。”的快意,当是人生一大快事。

食界传奇

玉米碴子粥

玉米碴子粥是我国北方的典型食品,尤其是东北地区。其助消化热量低,受到人们的好评。

关于玉米碴子粥有个历史典故:相传,康熙皇帝一次到滦平的长山峪一带打猎。眼看太阳要落山了,忽然发现一只梅花鹿,他急忙张弓搭箭,紧追不舍,但天色渐黑,侍从也不知哪儿去了。康熙累得气喘吁吁,肚子里也饿得咕咕直叫,只好策马往回走。走了一会

儿,看到前方有一家农舍。康熙勒住了马,看见一个白发老人和几个儿子正要吃饭,饭桌上摆着热气腾腾、焦黄的玉米面干粮和香喷喷的玉米粥,还有野兔肉炖蘑菇、烧金针和一大盘凉菜。他下马走进了农舍说:“我是过路的,因为天晚了,肚子也饿了,想借一餐,一定多付银两。”山里人直爽好客,一听说远来的客人,立刻让到上座。

吃完饭,得知这好吃的饭

菜是老人三儿子做的,看见其长得眉清目秀,康熙也很喜欢。正在这时,侍从在外边看到皇帝的御马,找了进来。这家人才知道来客是皇帝,惶恐万分,赶紧磕头。康熙笑着说:“看到你们一家快快乐乐享太平,朕很高兴!”他吩咐赏银百两,才乘马而归。过了几天,康熙想起了好吃的玉米粥,派人找到老汉的三儿子,让他在御膳房里专做玉米粥。从此,玉米粥写进了御膳房的食谱。